

《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书

● 胡 坚
刘 伟
丛培国
江明华 著

当代资本主义的 财产制度



● 福建人民出版社

当代资本主义的财产制度

·『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书

·胡坚

刘伟

丛培国

江明华

·福建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三年·福州

(闽) 新登字01号

“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书

当代资本主义的财产制度

胡 坚 刘 伟 丛培国 江明华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8.125印张 4插页 89千字

1993年6月第1版

1993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211-01984-0

F·99

定价: 5.30元

出版者的话

五十八年前,鲁迅先生写过一篇文章,题名曰“拿来主义”,是谈正确对待文学遗产问题的。今天读来,对我们怎样对待资本主义社会的文明成果,仍足以发聋振聩。

资本主义发展至今已经有了几百年的历史,其创造的生产力,比《共产党宣言》发表时就此所作的评价,更要宏富得多。对此视而不见,不是实事求是的态度。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有其不相容的一面,对资本主义腐朽方面的抵制、斗争,是保证社会主义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但这不应该成为我们向资本主义学习、借鉴,同其合作,利用其历史成果的障碍。列宁以一个数学公式,即“苏维埃政权+普鲁士的铁路管理制度+美国的技术和托拉斯组织+美国的国民教育等等等++=总和=社会主义”,形象而深刻地说明了建设社会主义必须利用资本主义的文化创造的真理。我们要在目前经济发展水平还比较落后的基础上建设成功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尽快赶上或接近西方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摒弃可用的资本主义技术,摒弃可用的资本主义文化创造成果,显然是不明智的。科学的态度应是执行鲁迅先生的主张,对资本主义社会创造的经济、科技、文化、管理等方面的优秀成果,放开眼光,大胆拿来。

利用资本主义,必须认识、研究资本主义。为此,我们组织了一批对此有研究的中青年学者,编写“当代资本主义研究”丛

书，从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各方面，力求客观、准确地反映其演进历程和起作用的主要要素，为广大读者提供一个思索。至于各书为文的正确与否，相信广大读者自可鉴别。我们诚恳地期待广大读者对本丛书出版的建议和批评。

前 言

无论是认识当代资本主义、批判当代资本主义，还是借鉴、学习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创造的某些人类文明，都要了解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财产制度，尤其是其企业财产制度，因为这是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根本。

为此，我们写了这部《当代资本主义的财产制度》，以阐释当代资本主义社会企业财产制度。为使读者对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财产制度，特别是企业财产制度有一较全面、明了的认识，我们把全书分为几章。就内容而言，主要是三部分。一是静态地考察、刻划、分析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各种企业财产制度的本质、特征，考察当代西方学者对当代资本主义社会企业财产关系的认识；二是动态地考察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资产的运动——市场交易，分析其交易、转让、买卖的主要方式；三是从法律形式及法学理论上进一步解释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财产制度的特征。

财产制度是个十分复杂、涉及内容十分广泛的问题，要想在这本小册子中把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财产关系论述全面、清晰是不容易的。因而，我们主要围绕资本主义社会企业财产制度展开，同时，主要以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企业财产制度为分析对象。通过这种分析，进一步触及并阐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财产关系的特征，说明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财产运动的方式、特点，解释当代资本主义社会财产运动中的种种经济现象和法律现象，使人们不仅能够认识、了解当代资本主义社会企业财产制度的存在方式和市场动态形式，而且能够通过这些现象的认识去掌握当代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本质及其运动

规律和历史趋势，证明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社会历史命运及内在规律的分析至今仍具有现实意义，仍具有伟大的科学力量。

本书分工执笔如下：刘伟：前言、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胡坚：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丛培国：第八章；江明华：第九章。全书由刘伟统稿。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差错在所难免，敬祈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2年3月

目 录

第一篇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财产制度

第一章 当代资本主义私有制企业财产制度·····	(1)
第一节 资本主义独资和合伙企业的财产制度性质与特征·····	(2)
第二节 资本主义股份公司财产制度的特征·····	(7)
第三节 资本主义合作制企业的财产关系·····	(25)
第二章 当代资本主义国有制企业制度及行为特征·····	(34)
第一节 战后资本主义国家国有制企业发展状况·····	(34)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有制企业权能结构及行为特征·····	(42)
第三节 资本主义国家的私有化运动·····	(56)
第三章 对当代西方企业产权思想的分析·····	(63)
第一节 当代西方产权理论与企业行为分析·····	(63)
第二节 当代西方学者关于国有制的争论·····	(77)

第二篇 当代资本主义社会 资产的市场交易

第四章 当代资本主义金融资本、金融体系与企业产权 运动·····	(86)
第一节 资本社会的金融资本·····	(87)
第二节 资本主义金融市场、金融中介对财产制度的影响·····	(98)
第五章 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企业股份财产制度与证券 市场·····	(110)

第一节	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股份制度·····	(110)
第二节	西方公司资产在股票发行市场上的运动·····	(121)
第三节	西方公司资产在股票交易市场上的运动·····	(130)
第六章	当代资本主义财产运动的新形式——买卖选择权 的交易·····	(136)
第一节	资本社会的新资产：买卖选择权·····	(136)
第二节	买卖选择权的交易·····	(145)
第三节	购股权证和可转换债券·····	(152)
第七章	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公司兼并与合并·····	(162)
第一节	公司兼并与合并中所有权的变化·····	(162)
第二节	公司兼并与合并的方式·····	(171)
第三节	兼并与合并的实施·····	(186)

第三篇 当代资本主义财产 制度的法律形式

第八章	西方国家近现代财产法律制度·····	(194)
第一节	西方国家近现代财产法律制度的历史渊源·····	(194)
第二节	大陆法系主要国家的财产法律制度·····	(204)
第三节	英美法系主要国家的财产法律制度·····	(211)
第四节	法人财产所有权·····	(217)
第五节	现代西方国家财产法律制度的新发展·····	(220)
第九章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财产制度的法律形式·····	(224)
第一节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资产权利义务的法律规定·····	(224)
第二节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资产交易的法律规定·····	(232)
第三节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解散的法律规定·····	(238)

第一篇

当代资本主义企业财产制度

第一章 当代资本主义私有制企业财产制度

在当代资本主义社会，除去资本主义国有制外，就企业财产制度而言，一般有四种基本形式，即独资企业、合伙企业、股份公司以及所谓合作制企业。应当说，这四种形式的企业的财产制度本质上都是私有性质的。不同的是，独资、合伙、股份制是典型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形式，尽管在组织形式上存在区别，在所有权权的权能结构及所有制的动态实现方式上存在区别，但它们均是资本主义性质的私有制企业；而合作制企业虽然也是私有制性质，但却不具有资本私有的性质，而是小私有间的某种结合，其产权虽具有相互间的排他性，不具有资本企业运行的一般特征^①。

^①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合作制是私有性质还是劳动者（合作者）集体公有性质，是有争议的。对此，我们将在后面专门论述。

第一节 资本主义独资和合伙企业的财产制度性质与特征

一、当代资本主义独资企业及其所有制性质与特征

从企业财产制度的性质上看，独资企业是指整个企业（各种物质要素的组合）归一个人或一家族私有的企业，劳资关系是典型的资本雇佣劳动关系。在资本主义早期，它占统治地位。

从企业的组织方式上看，或者说从企业财产权利责任结构上看，独资企业不仅在所有权上归一人私有，而且经营管理权与所有权一般不发生分离，由所有者直接经营管理，所有权与经营权完全统一，同时，所有者（经营者）获得企业全部利润，或者承担企业全部亏损。也就是说，独资企业主拥有并经营企业全部资本，并对企业债务承担一切责任。

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史来看，独资企业无论是作为一种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典型企业，还是作为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在早期均占有统治地位。这种统治地位既体现在在各类形式的企业总数中所占的比重上，也体现在在各类企业营业收入总量中所占的比例上。但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独资企业制度本身的特点和局限使之在经济中的地位发生着变化。突出的是，尽管直到当代，独资企业数目在各类企业总数中所占比例始终较高，但其营业收入在总的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却大幅度下降。例如，1980年，按照企业的法定组织形式确认的独资企业，在美国1460万家工商企业数中占78%，达到1238万家，但其在相应的41000亿美元的营业收入中

所占比重仅为9%，只有3690亿美元^①。可见，在当代资本主义经济中，独资企业虽然数目庞大，但企业规模较小，一般是中小资本，反映在营业收入比重上较低，与其数目比重极其不相称。也正因为独资企业规模较小，所以在产业分布上，独资企业集中于农业、零售贸易、服务业、金融代理及建筑业等非资本密集或壁垒较低的领域。

私人资本独资企业在所有权权能结构上最根本的特点在于：企业所有权、支配权、管理权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收益权和责任都集中于一人。因此它是典型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企业，或者说是古典的资本私有制形式。

独资企业所有权权能结构上的这一根本特点，规定着独资企业财产权利、责任实现过程有以下基本特征：（1）所有权各方面权能结构简单。所有权各方面要求，包括对企业资产的处置、对剩余的索取、对各类要素的监督、对整个企业的管理等易于实现。

（2）权利与责任对称严格。在这里，所有者、支配者、管理者、剩余索取者是统一的，所以，权利持有者不仅完全享有剩余索取权，同时负有完全的责任，这种对利润的占有和对责任的承担均以其私人所有的企业资产作为权利根据，私有者必须以其所有权对市场、对其他经济单位负责，只能按其所有权成比例地排他性地占有他人劳动剩余，不存在拿他人或社会的资产去冒险而又不负或根本不能负经济责任的状况。因为他支配、监督、管理的也就是他私有的资本。（3）正由于所有权、支配权和管理权是统一于一体的，相应的利益和责任也是统一于一体的，因此，独资企业的行为目标是统一的，即追求盈利最大化，不存在由于各类权能的分离所导致的权利主体之间利益的差异，也就不存在由此而

^①保罗·R·格雷戈里等：《比较经济体制学》，上海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199页。

发生的目标追求上的分歧。(4)一般来讲,对于独资企业的利润只征收一次所得税,不会出现重复征收,这是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税法所保证的,从而使独资企业享有一定的税收优势。

但是,独资企业制度的缺陷也十分明显。(1)独资企业是一种典型的私有制企业制度,鲜明地体现着资本私有的性质,即资本所有权在个人间的排他性;资本的市场交易界区的严格性和交易的自由性;根据资本权利大小成比例地无偿占有剩余的索取性。因此,它与生产力的发展,与生产的社会化表现出严重的适应性;生产的社会化在根本上与这种完全集权的个人私有相矛盾。正因为如此,在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尽管独资企业在数量上仍占大多数,但在生产社会化程度高的领域独资企业所占比重不大。由此可见,独资企业制度已不能适应当代资本发展的要求,不适应生产社会化的要求。(2)独资企业制度与当代资本主义社会分工深化进程不相适应,特别是同管理职能与资本职能相分离,货币资本与执行资本职能相分离的趋向不一致,从而与社会经济发展所要求的管理效率提高趋势相违背。(3)在独资企业制度下,企业的一切决策都不是民主、集体、有程序的,而是所有者同时又是监督管理者的独断,这种权力结构制度难以保证企业决策的科学化。(4)独资企业由于所有者自己要承担全部责任,因而筹集资本的能力非常有限。筹资能力取决于以所有者个人资产作保证的借款能力,从而不能不限制企业的发展。

二、当代资本主义合伙企业制度的本质和特征

合伙企业与独资企业的历史同样长,它是指由两个所有者以上共同合伙出资组建和经营的企业。在所有权上,合伙企业归合伙人所有,但合伙人之间对企业资本所有权的大小仍有明确的界定,同时,所有权的大小成比例地规定各合伙人的剩余索取权的

大小。合伙人共同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责任。在企业经营管理和决策上，每一合伙人均可参加管理。

从某种意义上说，合伙企业实际上也是股份公司的种一特殊形式，它不同于独资企业，不是仅归一人所有，而是归两个以上（上限不限）的合伙人共同所有；它不同于股份公司的是，在合伙制下，合伙者不得任意抽走股本，也不得任意转让股本，不得任意交易股息索取权。因而，在一定条件下，合伙企业与股份公司并无严格的界限，特别是合资公司作为无限责任公司，也是由两人以上的法人掌握公司股票，具有合伙企业的性质；在股权上又不是独资。因而在日本、法国等将其列为股份公司；而在英国、美国，又将其作为合伙企业，因为所有股东参加管理，并不像一般股份公司的持股者可以脱离公司管理，同时所有股东共同对公司债务承担无限责任。其他有些虽为股份公司，但也具有或部分地具有合伙性质，如所谓两合公司，即由有限责任和无限责任两类股东共同出资组建的公司，但不是所有股东都参加管理，而只是由承担无限责任的股东进行公司管理，这类公司的股票也不能公开发行。因此，它虽是股份公司，但却有合伙性质。但总的来说，合伙制还是有其特点的。它不同于独资企业主要是在所有权上不是一人独有而是两人以上的合伙人共同出资，与之相适应，不是由一人而是由合伙人共同分享或分担企业盈亏。它不同于一般的股份公司主要在于两方面：一方面合伙制下不能任意转让、买卖股票，不能任意转移股本；另一方面合伙人作为出资者，共同对企业进行管理，不像股份公司通常那样所有权与管理权发生分离。因此，在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对独资、合伙和股份公司这三类企业组织形式均有不同的法律承认形式。

合伙制在财产制度和管理制度上的这些特征，使之在运行中表现出以下特点：（1）在所有权利益、要求的实现过程中，由于

所有者（合伙者）直接参加管理，所有权与管理权不分离，所以企业行为目标较单纯，即追求最大盈利，不会发生所有权与管理权分离状态（如通常的股份公司）下的所有者与管理者目标上的分歧。（2）由于所有者共同管理，所以所有权的行使过程比较直接也比较简单，没有更多的中间环节（相比较独资比合伙更简单），尤其是比股份公司权利行使简单。（3）由于合伙制企业股本、股票不得任意转移，不得任意进入股市交易，所以资本所有者（合伙者）较稳定，而且不像通常的股份公司那样只有通过企业外部的所有者（持股者）的股票市场买卖来监督、选择企业，合伙制下所有者是从企业内部直接监督企业。（4）在现行税法条件下，一般对合伙企业的利润也只征一次所得税。

但合伙制的局限也十分明显。一方面，合伙者对企业债务负完全责任，尽管与独资相比，这种无限责任不是由一人承担而是由合伙者共同承担，但合伙者能力的有限性同样使之承担责任的能力受到严格限制；另一方面，与承担责任能力有限相联系，合伙企业筹资能力同样十分有限。与独资相比，合伙企业尽管筹资能力摆脱了单个所有者私人财产保证的限制，但其筹资能力仍取决于合伙者个人财产作保证取得的借款能力。因此，合伙制作为一种资本私有性质的企业制度，与生产力的发展，即使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生产社会化的要求也是不相适应的。

特别需要说明的是，资本主义合伙制企业的财产关系并不因其由两个人以上，甚至上限不限合伙而不成其为私有。一方面，合伙者之间尽管是合伙，尽管在合伙期内不得任意转移纳入合伙的资本，但各自的资本私有权仍是明确的，权利的大小仍有明确界定的，权利间仍是排他的，尽管在经营管理上是合伙者共同决策；另一方面，合伙资本与劳动者的关系是雇佣与被雇佣关系，而且一般说来合伙企业较独资企业可雇佣较多工人，合伙者作

为资本所有者是根据资本大小成比例地无偿占有工人的剩余劳动。所以，合伙制不仅是私有性质的，而且是资本主义私有性质的财产关系。

这种私人资本的财产制度不仅在根本上与生产力发展相抵触，而且与资本主义现代化的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也有明显的不适应性。在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生活中，合伙制一般只存在于金融、保险、房地产、律师事务所、医药、会计、有价证券经纪行等服务行业，而在生产社会化高、规模大，特别是资本、知识密集型行业，在规模经济要求较高的产业中不多见。直到80年代，美国1460万家工商企业中，合伙制仅占厂商总数的7.5%，在41000美元的营业收入中，合伙制企业营业收入仅占4%^①。可见，不仅其数目比例低，而且其营业收入所占比重更低，说明合伙企业的规模不大。尽管与同期独资企业相比，合伙企业单个企业规模一般要大（独资企业数占同期厂商数的78%，但营业收入比重仅为9%），但仅占营业收入比例的4%，说明其单个企业规模是很小的。

第二节 资本主义股份公司财产制度的特征

一、当代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基本形式及其发展

股份公司制度作为一种企业组织制度，严格地说是指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依据公司法组织、登记成立的，以盈利为目的，至少由两人以上出资组建的法人组织。其基本组织形式包括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无限责任公司、两合公司和股份两合公司。

^①《美国统计摘要》，1980年第101期。

股份有限公司是指通过法律程序，向社会发行股票筹集资本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其基本特点是：股份以股票的形式在股市上公开发行；公司全部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股票面值相等；在股市上股票可以自由买卖和转让；股东人数没有上限，股东以其所认股份，即以持有的股票对公司负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股份有限公司是当代资本主义国家大企业所普遍采用的企业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的最低资本额较大，如法国为50万法郎，德国* 为10万马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分为普通股票和优先股票，普通股票的股息不固定，需按公司盈利情况而定，但股东享有比较广泛的公司权益，如投票权，包括经营参与权、财产分配权、红利享有权、新股优先认购权等；优先股的股息固定，享有优先于普通股分派股息及清算时分配资产的优惠，但股东没有投票权，包括没有参加选举董事和参与公司经营的权利。股份有限公司是股份公司制度的高级形式，现代资本主义垄断组织均为股份有限公司，它是股份公司制度在当代资本主义社会的典型形式。这种股份有限公司制度主要存在于钢铁、汽车、化工、机械等资本密集型产业和宇航、飞机、电子、激光、新材料等技术密集型产业。此外，当代资本主义商业银行也多为股份有限公司形式。在这些部门，股份有限公司制度占支配地位。尽管股份有限公司在企业总数中所占比例较低，但在企业营业总收入中所占比例很大，这也说明股份有限公司的单个公司的规模大。事实上，当代资本主义垄断经济组织都是采取股份有限公司形式。据统计，进入80年代，美国股份有限公司的数目仅占工商企业总数的14.5%，但其营业收入却占同期工商企业营业总收入的87%。①可见，股份有限公司制不仅与独资、合伙制比较起来

* 指原联邦德国（下同）

①《美国统计摘要》，1980年第101期。